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册地址变更

公司目前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安桃花源科技创新园主园 A 栋孵化大楼 321-322 室，办公地址为深圳市宝安区中心区宝兴路 6 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 座 B1701-B1703 室，现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公司拟将注册地址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中心区宝兴路 6 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 座 B1701-B1703 室（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变更前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安桃花源科技创新园主园 A 栋孵化大楼 321-322 室

变更后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中心区宝兴路 6 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 座 B1701-B1703 室

二、公司章程修订

鉴于公司注册地址变更，根据《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章 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安桃花源科技创新园主园 A 栋孵化大楼 321-322 室 邮政编码：518102	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中心区宝兴路 6 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 座 B1701-B1703 室 邮政编码：518101
第十二章 第一	本章程自本公司 2017 年第一次	本章程自本公司 2020 年第三

百九十八条	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并公布之日起施行。	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并公布之日起施行。
-------	-------------------	--------------------

三、其他事项说明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上述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日